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9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暨有关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9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暨有关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47,300 万元的综合授信，为保证此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完成，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本次综合授信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147,3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形式包括：母公司为子公司担保、子公司为母公司担保、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以及公司及子公司以资产抵押、质押等方式进行担保；同时，在必要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先生、张菀女士为上述额度范围内拟申请的综合授信无偿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个人信用、质押等方式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无需支付担保费用。具体融资和担保形式、担保期限、实施时间等按与相关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最终商定的内容和方式执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授信及有关担保额度有效期自 2018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及子公司 2019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暨有关担保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 2019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暨有关担保明细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拟申请综合授信公司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公司持股比例 | 最高授信额度（万元） | 拟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万元） | 担保方式 |
|----|-----------------|-------|--------|------------|----------------|------|
| 1 |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母公司 | - | 47,300 | 47,300 | 连带责任 |
| 2 | 四川桑瑞思环境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100% | 25,000 | 25,000 | |

| | | | | | | |
|-----------|------------------|-------|--------|----------------|----------------|----|
| 3 | 依米康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100% | 5,000 | 5,000 | 担保 |
| 4 | 四川依米康龙控软件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100% | 1,000 | 1,000 | |
| 5 | 华延芯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孙公司 | 100% | 18,000 | 18,000 | |
| 6 | 平昌县依米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90.25% | 22,000 | 22,000 | |
| 7 | 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53.84% | 24,000 | 24,000 | |
| 8 | 深圳市龙控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51% | 5,000 | 5,000 | |
| 合计 | | | | 147,300 | 147,300 | |

注：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江苏亿金及其子公司担保金额不超过 2018 年实际担保金额 16,900 万元。

上述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有效期自 2018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该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议案中的各项授信和担保业务，每笔授信及有关担保的期限和金额依据议案里的相关约定签署，最终实际授信及有关担保金额将不超过该议案里的约定金额。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张菀女士全权代表公司办理上述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及有关担保应签署的（包括但不限于授信、质押、抵押、担保、借款、融资、开户及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同时，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有权在上述综合授信总额的范围内，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公司及子/孙公司之间调配各公司最高授信和担保金额，超过上述总额度（147,300 万元）的融资和担保事项，根据相关规定另行审议做出决议后实施。

二、被担保人情况

（一）被担保人 1—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1、母公司基本信息

| | |
|----------|--------------------|
| 成立日期 | 2002 年 9 月 12 日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510100740327535Y |
| 注册地址 | 成都高新区科园南二路二号 |
| 法定代表人 | 张菀 |
| 注册资本 | 44,598.7594 万元人民币 |

| | |
|-------------|--|
| 公司类型 |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 经营范围 | 生产、销售、维修及安装制冷设备、空调、不间断电源、电池及相关产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空气净化器、电子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提供环境工程技术咨询及相关工程服务（工程类凭相关资质证书从事经营）；节能技术的研发、应用、推广；节能工程设计、工程施工（工程类凭相关资质证书从事经营）、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服务（凭资质许可证从事经营）；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母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经营和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 2017年12月31日 (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34,706.33 | 136,689.69 |
| 负债总额 | 61,497.33 | 66,749.38 |
| 资产负债率 | 45.65% | 48.83% |
| 净资产 | 73,209.00 | 69,940.31 |
| 项目 | 2018年1月1日-2018年 12月31日(经审计) | 2017年1月1日-2017年12 月31日(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40,029.05 | 34,443.05 |
| 利润总额 | 3,517.94 | 2,484.56 |
| 净利润 | 3,302.04 | 1,976.94 |

(二) 被担保人 2--四川桑瑞思环境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桑瑞思”）

1、桑瑞思基本信息

| | |
|-----------------|--------------------|
| 成立日期 | 2004年8月6日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5100007653582826 |
| 注册地址 | 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二路二号 |
| 法定代表人 | 张菀 |

| | |
|------|---|
| 注册资本 | 10,000 万元人民币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经营范围 | 许可经营项目：销售医疗器械二、三类。（以上项目及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电子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环保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工程设计；商品批发与零售；商务服务业；科技中介服务；节能服务；空气净化工程；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际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持股比例 | 公司持股 100% |

2、桑瑞思最近两年的主要经营和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57,019.68 | 58,498.19 |
| 负债总额 | 50,189.88 | 50,226.57 |
| 资产负债率 | 88.02% | 85.86% |
| 净资产 | 6,829.80 | 8,271.62 |
| 项目 |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35,800.93 | 41,953.53 |
| 利润总额 | -1,665.13 | 403.85 |
| 净利润 | -1,441.82 | 797.46 |

（三）被担保人 3--依米康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工程”）

1、智能工程基本信息

| | |
|----------|---------------------------|
| 成立日期 | 1996 年 9 月 23 日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610131X239210995 |
| 注册地址 | 西安市高新区枫叶新都市杰座 A10-11002 号 |

| | |
|-------|--|
| 法定代表人 | 黄建军 |
| 注册资本 | 6,312.5 万元人民币 |
| 公司类型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 经营范围 | 电子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专业净化工程、安防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消防工程、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的施工；民用建筑及装饰装修设计与施工；电力设施的施工；第二、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信息系统集成（须经审批项目除外）；信息系统安全集成；软件开发；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限制、禁止和须经审批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机房配套设备及建材（除木材）的销售；园林绿化；房屋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持股比例 | 公司持股 100% |

2、智能工程最近两年的主要经营和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39,304.48 | 22,654.04 |
| 负债总额 | 32,044.62 | 17,034.18 |
| 资产负债率 | 81.53% | 75.19% |
| 净资产 | 7,259.86 | 5,619.87 |
| 项目 |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28,062.95 | 10,334.46 |
| 利润总额 | 1,709.05 | -1,067.49 |
| 净利润 | 1,639.99 | -1,051.77 |

(四) 被担保人 4--四川依米康龙控软件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依米康龙控”）

1、依米康龙控基本信息

| | |
|----------|--------------------|
| 成立日期 | 2008 年 10 月 6 日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510100679681585H |

| | |
|-------|---|
| 注册地址 | 成都高新区科园南二路2号 |
| 法定代表人 | 赵浚 |
| 注册资本 | 4,000 万元人民币 |
| 公司类型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 经营范围 | 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空调、制冷设备、试验箱和气候环境试验设备的生产、销售、安装与维修；生产、销售机电产品（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节能技术的研发、应用、推广；节能工程设计、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持股比例 | 公司持股 100% |

2、依米康龙控最近两年的主要经营和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5,417.61 | 2,610.35 |
| 负债总额 | 735.86 | 83.36 |
| 资产负债率 | 13.58% | 3.19% |
| 净资产 | 4,681.75 | 2,526.99 |
| 项目 |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2,852.73 | 2,219.95 |
| 利润总额 | 1,821.48 | 2,251.45 |
| 净利润 | 1,565.29 | 2,117.98 |

(五) 被担保人 5--华延芯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以下简称“华延芯光”）

1、华延芯光基本信息

| | |
|------|----------------|
| 成立日期 | 2010 年 8 月 9 日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1030256042192X0 |
| 注册地址 |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博兴七路 20 号 3 号楼 3 层 302 室 |
| 法定代表人 | 李志 |
| 注册资本 | 20,000 万人民币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 经营范围 | 技术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厂房租赁；物业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持股比例 | 公司持股 100% |

2、华延芯光最近两年的主要经营和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37,650.39 | 25,989.17 |
| 负债总额 | 21,813.77 | 11,591.90 |
| 资产负债率 | 57.94% | 44.60% |
| 净资产 | 15,836.63 | 14,397.27 |
| 项目 |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6,367.28 | 10,147.65 |
| 利润总额 | 1,390.60 | 4,879.08 |
| 净利润 | 1,439.36 | 4,901.89 |

(六)被担保人 6—平昌县依米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平昌依米康”)

1、平昌依米康基本信息

| | |
|----------|--------------------|
| 成立日期 | 2017 年 9 月 22 日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511923MA638ADJXT |

| | |
|-------|--|
| 注册地址 | 四川省平昌县金宝鑫区金宝大道三段七十七号 |
| 法定代表人 | 周淑兰 |
| 注册资本 | 3,000 万元人民币 |
| 公司类型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 经营范围 | 医院项目投资，医院运营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持股比例 | 公司持股 90.25% |

2、平昌依米康最近两年的主要经营和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7,743.26 | 4,500.20 |
| 负债总额 | 3,243.26 | 0.20 |
| 资产负债率 | 41.88% | 0.00% |
| 净资产 | 4,500.00 | 4,500.00 |
| 项目 |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0 | 0 |
| 利润总额 | 0 | 0 |
| 净利润 | 0 | 0 |

(七) 被担保人 7--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亿金”）

1、江苏亿金基本信息

| | |
|----------|--------------------|
| 成立日期 | 2003 年 10 月 27 日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28175507530XJ |
| 注册地址 | 江苏省江阴市顾山镇国东村 |
| 法定代表人 | 宋正兴 |

| | |
|------|--|
| 注册资本 | 11,000 万元人民币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 经营范围 | 环保节能技术研发；石化、炼钢、环保成套设备的制造、安装；给排水工程的安装；轻钢结构、交通设施的加工、安装；架线、管道、设备的施工；通风管道及设备安装；环境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凭资质经营）；金属材料、纺织原料（不含籽棉）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持股比例 | 公司持股 53.84% |

2、江苏亿金最近两年的主要经营和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79,339.25 | 73,877.50 |
| 负债总额 | 42,277.30 | 37,017.07 |
| 资产负债率 | 53.29% | 50.11% |
| 净资产 | 37,061.95 | 36,860.43 |
| 项目 |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27,360.38 | 26,456.59 |
| 利润总额 | 208.45 | 2,097.99 |
| 净利润 | 168.85 | 1,662.36 |

(八) 被担保人 8--深圳市龙控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龙控”）

1、深圳龙控基本信息

| | |
|----------|-----------------------------------|
| 成立日期 | 2008 年 3 月 11 日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300672959003M |
| 注册地址 |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2506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张菀 |
| 注册资本 | 1,000 万元人民币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 经营范围 | 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安防产品技术开发、销售及上门维修；计算机系统集成及上门安装（以上不含限制项目和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精密环境基础监控设备的销售及上门维护；机房精密环境运行维护的技术咨询及上门维护（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需凭资质经营的，需取得相关资质后方可经营）；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 |
| 持股比例 | 公司持股 51.00% |

2、深圳龙控最近两年的主要经营和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2,790.28 | 9,547.72 |
| 负债总额 | 9,392.01 | 6,362.48 |
| 资产负债率 | 73.43% | 66.64% |
| 净资产 | 3,398.27 | 3,185.24 |
| 项目 |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9,962.44 | 6,100.49 |
| 利润总额 | 150.06 | 57.12 |
| 净利润 | 213.03 | 72.70 |

(九) 补充说明

上述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上述公司信用情况良好，未发现信用违规情况。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为确保上述综合授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先生、张菀女士将在必要时为本次额度范围内拟申请的综合授信无偿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个人信用、质押等方式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孙屹峥先生目前持有公司

78,495,5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7.60%，张菀女士目前持有公司 75,404,5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6.91%；孙屹峥先生和张菀女士为夫妻关系，其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153,9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4.51%，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孙屹峥、张菀夫妇属于公司关联自然人。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先生、张菀女士为上述额度范围内拟申请的综合授信无偿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个人信用、质押等方式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无需支付担保费用。

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孙公司目前尚未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签订与本次 2019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新的担保协议。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张菀女士全权代表公司办理上述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及有关担保应签署的（包括但不限于授信、质押、抵押、担保、借款、融资、开户及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具体融资和担保形式、担保期限、实施时间等按与相关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最终商定的内容和方式执行。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在上述融资及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六、董事会意见

与会董事经审议，认为：公司制定的公司及子公司 2019 年度综合授信的计划充分考虑了公司及子公司各项日常经营活动开展所需的资金需求，结合公司实际信贷及现有存量资金情况作出的融资规划。此次，为确保本次授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及子/孙公司之间拟相互提供担保的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47,300 万元，并在必要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先生、张菀女士为本次额度范围内拟申请的综合授信无偿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个人信用、质押等方式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额度均为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合理利用所需，可统筹安排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需求；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或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其经营目标明确、所处行业前景良好、资产质量较高、资信状况良好，此次担保行为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内，不会影响公司的正

常运作和业务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先生、张菀女士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解决了公司及子公司银行授信额度担保的问题，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且本次担保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张菀女士全权代表公司办理上述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及有关担保应签署的（包括但不限于授信、质押、抵押、担保、借款、融资、开户及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同时，授权总经理有权在上述综合授信总额的范围内，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公司及子/孙公司之间调配各公司最高授信和担保金额，超过上述总额度（147,300 万元）的融资和担保事项，根据相关规定另行审议做出决议后实施。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 2019 年度综合授信计划有利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先生、张菀女士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解决了公司及子公司银行授信额度担保的问题，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且本次担保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体现了公司股东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同意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9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暨有关担保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制定的公司及子公司 2019 年度综合授信的计划充分考虑了公司及子公司各项日常经营活动开展所需的资金需求，结合公司实际信贷及现有存量资金情况作出的融资规划。本次申请综合授信是为公司实现既定经营计划的必要措施，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要求，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为保证融资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及子/孙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本次融资提供的担保措施是必要且可行的，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或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孙公司，其资信状况良好，财务指标稳健，能够按时归还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财务成本及融资风险可控，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先生、张菀女士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

合授信额度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解决了公司及子公司银行授信额度担保的问题，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且本次担保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孙屹峥先生、张菀女士进行了回避，审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相关关联担保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监事会意见

与会监事经审议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9 年度信贷计划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能够扩大公司的经营规模并确保公司 2019 年度经营计划的顺利实施。为保证融资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及子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本次融资提供的担保措施是必要且可行的，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或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孙公司，其经营目标明确、所处行业前景良好、资产质量较高、资信状况良好，此次担保行为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内，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先生、张菀女士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解决了公司及子公司银行授信额度担保的问题，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且本次担保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桑瑞思、智能工程、控股子公司江苏亿金、深圳龙控以及全资孙公司华延芯光提供总额为 58,600 万元的担保（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 48,952.86 万元）；公司对参股公司上海虹港数据信息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为 11,000 万元的担保；除此之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亦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59,952.86 万元，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75.79%，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 20.35%。

公司及子公司逾期担保累计金额为 0 万元，未有涉及诉讼的担保，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 万元。

十一、备查文件

-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四）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五）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9日